

錄取生保證不以作廢學歷證件辦理報到切結書

錄取生

身分證字號

持

相關證件辦理報到手續。保證不以作廢學歷證明文件參加貴校

錄取考生之報到入學，違者，願負法律責任並接受貴校招生委員

會取消入學資格之處分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103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

錄 取 生：

(簽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錄取生家長：

(簽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3 年 7 月 31 日